



我为什么信上帝

吴恩溥著

目录

自序

从来没有人看见神

人造上帝还是上帝造人？

我为什么信上帝

一位科学家信神的七个原因

先高曾祖父信道史

自序

时代急剧的转变。思想 - 特别是宗教思想正受到空前未有的冲击，青年人对于「宗教」问题，显出十分彷徨、迷惘，不知孰是孰非，何去何从。就因此，有部分基督徒在信仰上迷失了道路。

本书是作者在一个「青年信仰问题座谈会」上的讲稿，一方面是根据「推理」和「经验」来证明上帝确实的存在；另一方面，却是答覆许多困扰青年人思想的难题，让他们能够「拨云雾而见天日」，清楚了解他们信仰的真正意义。

本书初版早已售罄，现应需要再版，希望能够给予青年人适当的帮助。

附录「一位科学家信神的七个原因」，言简意赅，可以发人深思。「先高曾祖父信道史」，这是信仰的见证，一方面可以认识上帝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；另一方面也可以看见先贤是如何择善固执，弃假归正，足供我们学习。

吴恩溥一九七零年六月

从来没有人看见神

信仰的基石

「有神」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，也是基督教最主要的内容。

基督徒信仰最主要即信耶稣与事奉神。其实信耶稣是为我们开辟一条又新又活的道路，叫我们能以进到神面前去事奉神，因此事奉神可说是基督徒信仰最主要的目标。圣经开宗明义就说到「神」（创一1）。圣经主要说明一件事：神对世界和人类的计划，如果没有神，基督教就基本被推翻，无法存在。没有神，基督徒不是骗子，自欺欺人；就是大傻瓜，几千年来向着「本来无一物」的神，顶礼膜拜，牺牲殉道，朝夕寻求，岂非自寻烦恼，作茧自缚？

神在那里呢？

神在那里呢？到底有没有神呢？

有神！

圣经里面有一句叫神的子民极其难堪的话：「你的神在那里呢？」（诗四十二3）

这是巴比伦人嘲笑以色列人的话。你们敬拜的神，在天上还是在地上，让我们看看摸摸吧！直到今天这问题仍然严重地困扰我们。小学生说：「我不信神，因我看不著。」中学生说：「我不能相信我看不见的东西！」知识份子说：「除非用科学方法证明，否则，我不能迷信神！」科学家罗兰底说：「我用望远镜窥探了整个天空，并没有找到神。」（他是天文学家）苏联的太空人说：「我在太空，没有看见上帝。」连基督徒都动了心，虽然不像多马「我非看见我总不信」。但还是想，如果神让我看见，不但我的信仰更有根据，还可以争取、说服许多不信的朋友来呢！今天在我们中间，有没有存著这样的思想，盼望看得见神、可以解决信仰的问题的人呢？

可是圣经自己的话：「从来没有人看见神。」（约一18）

主耶稣也亲自说过：「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，也没有看见他的形象。」（约五37）

使徒保罗也说：「神是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，是未曾看见，也是不能看见的。」（提前六16）

「从来」，「不能」，叫我们怎么信得来呢？我们怎能相信，接受那「不能看见」，「不可捉摸」的神呢？

客观的实在，不能凭感觉去决定

这里有二个问题，第一，肉眼不能看见的东西，能否存在？第二，肉眼不能看见的神，他是否客观的存在著？

第一，客观的实在，不一定凭感觉去决定的，这主要是因为人类的感觉功能十分有限，它无法也不能决定一切。原来感觉是物质的运动刺激我们的感觉器官，所引起的意识状态。感觉普通分为视、听、嗅、味、触五种。但人体器官对于任何刺激，须

有一定限度，始能发生感觉。这一定的限度，称为感觉域。感觉域以上或以下，就不能有所反映。像我们的听觉，只能听到每秒钟20-40000振动数的音波而已。此外，虽然空中有著极美妙的音乐仍无法听到。

「看」也是如此，我们目力最易错觉。黑夜见繁星点点，闪烁太空；月夜则银光泻地，疏星数点而已；等到白昼则万里无云，美丽的星儿早不知躲到那儿去。岂知事实并不如此，星星闪烁天空，不舍昼夜，无奈我们的目力有限，看不清楚而已。

又像我们看见日光是白色的，那知光线并不是白色，而是红、橙、黄、绿、青、蓝、紫七色的混合产物。

活动电影就是利用我们目力有限的弱点，所进行著的欺骗活动！

此刻我写字，桌子是静止的，玻璃也是静止的。笔呢，纸呢，这些都是死东西，任由我挥毫涂写。这是大家公认的事实。可是物理学家告诉我们，不管是桌子也好，纸张也好，你看它摸它，它是静止著的，但它里面究竟是活著的，不停止的运动著。原来构成物质的基本元素 - 原子，它里面正以极大的速度运动著，一刻不停，不过我们感觉不出来而已。

我们的感觉功能是这样有限，因此我们看见一事物，感觉以为「是」的，未必「是」，感觉以为「没有」的，许多时候却是「有」。我们不能单凭感觉来判断一切，若想用感觉来决定问题，好容易造成错误，铸成大错！

两个世界

神的存在，我们能否凭著感觉来看他，摸他呢？不能！绝对不能！因为「神是个灵」（约四14），我们乃是物质的体。灵和物质，两个世界，怎能摸得到呢？我无法摸住你的灵魂，你也无法摸住我的灵魂。俄罗斯人当人濒危时，放一枝蜡烛在他手里，等他断气，立刻把烛吹灭，烛烟飘处，就指为灵魂所经之处，他们十分认真措理这事，我们却认为这是无稽之谈。因为灵魂并不是我们能够用仪器测量出来的。对于神灵也正如此。我们无法看到圣灵，也无法看到神。说「用望远镜找不到神」的，不是无知，就是胡闹。想用科学方法，把神放在试验室内，用各样科学仪器把他来试验分析，证明他的有无，也同样是合辩证。人不能用望远镜找灵魂，怎能用望远镜找神呢？保罗说：神是「未曾看见」，而且也是「不能看见」的。

怎样确知有神？

神的存在，我们既不能用感觉器官来感觉，也不能用科学工具来证明，怎能知有神呢？

确知有神可用二个方法，一个是经验，一个是推理。我告诉你金鸡纳是苦的，你尝一尝，觉得真的是苦，这是经验。你没有尝过爱情的滋味，朋友告诉你，爱情是甜的，等有一天，你从爱神的手，喝她杯中的美酒，你才恍然爱情的味道，爱情和糖究竟有什么分别，这是经验。经验必须过来人才得着。凭著经验，这些经验就成为你主观的知识。今后如果再有人告诉你，金鸡纳是甜的，你必不能相信。有人说爱情是苦的，你既尝著了爱情的美味，一定不能同意，这就是经验。

什么是推理呢？晨起见道途积水，就知道昨宵有雨，这叫做「夜雨难瞞」。旅行沙漠的人，见有足迹，就知道这路有人走过。看见一本书，就知道有人写作，有人印刷装订，虽然眼未曾看见，仍确信不疑，事实也证明这「信」无误，这是推理。

我们认识事物，有时是凭著经验，有时是凭著推理；但单凭个人狭窄的经验，容易发生错误，单凭推理也容易钻牛角尖，走入偏差。比如你对于爱情的主观经验是甜的，因此就断定爱情的味道是甜的，可是有一天你看见张先生因著爱情受打击就疯疯癫癫起来，甚或想服毒自杀，你就不能不承认你经验的领域太狭窄，原来爱情的味道有时是会变酸变苦的！比如你是一个穷小子，你想「钱能使万事应心」，因此就推想到百万富翁一定是满有平安快乐的，等到有一天，你有点钱和人家投起资来，那时患得患失，坐卧不安，你就会恍然于财主难做，也明白为什么火柴大王要自杀。因此我们要认识事物，不但要凭经验，也要加上推理，推理不够，还要加上经验，才能够了解事物的真相。

我们确知神，一方面是藉著经验明白，一方是藉著推理解。解。

我经验了神！

我们所信仰的神，并不是缥缈莫测，高不可及。他是「超乎众人之上，贯乎众人之中，也住在众人之内」（弗四6）。因为是住在众人之内，因此我们能够从生活中体验了他。他保抱，他慈抚，他赦免，他医治，他启示，他导引，数不清有多少次他向我们灵中说话，也数不清有多少次他垂听我们的祷告，成就我们的心愿，死里复活，绝处逢生，他在我们身上所行的神迹，真是恩深如海。从个人的见证，以至千万圣徒的经历，都证明了：我斗所信仰的神，是又真又活的神，我们每一次数算他的恩典，真要惊奇欢呼。

证据确凿，无法推诿！

天文学这一学科越昌明，我们对宇宙的认识越加增，对于神的信仰也越坚固。有人担心科学昌明了，宗教的神秘外衣一脱下，只剩枯骨一把，定然要摆进博物馆里去当古董。岂知大谬不然，科学越进步，我们的认识越清楚，我们越觉悟到神的实在、权能与伟大。

我们在学校念地理课时，对于世界许多国家和地名，觉得很枯燥无味，不易记忆。我们觉得世界实在太大了，穷一生之力，也看不透，行不完，面对这个浩大无垠的世界，我们感觉自己真是「渺沧海之一粟」，太渺小了。

世界太大么？天文学家告诉我们，若能把太阳挖空，这个如盘的太阳，可装1,305,000个地球呢！

太阳其大无朋么？这也不见得。太阳不过是亿万星球中的一个而已！据一九二零年威尔逊山天文台的观察报告，我们的星球体系以太阳系为中心，所有星球约一百至二百七十亿。宇宙有多少星球体系呢？据预测有一百万万个。名科学家James Jeans谓星球的数量，约等于一个雨天落在伦敦的雨点，这话是有其根据的。而这些星球平均每个约大于地球一百万倍，宇宙之大，实足惊人！

有人做一比方，帮助我们想像宇宙的大。比方太阳是一个苹果，放在南京，地球就像一粒粟，放在离太阳十二公尺距离的地方，最近的恒星，就要远在新加坡了。从太阳到地球坐最快的火车要走三百五十年才到达，到最近的恒星呢？因为相离太远，无法用人间年日计算，所以只好改用「光年」计算了。

原来天文学家计算距离，若用普通度量衡，满纸数字，搞都搞不清，因此用光的传播速度来计算，光每秒钟速率为十八万六千哩，（一秒钟可沿地球赤道环绕七次），将光一年传播的速度距离，作为计算单位，这叫做「光年」。光从太阳传播到地球只需八分钟，若从太阳到最近的恒星就须4.07光年（廿七万倍）

威尔逊山天文台一百寸的望远镜能探测距离五万万光年的星球，巴罗马尔山顶二百寸的望远镜却能窥探十万万光年的星球，只此数目，已够叫我们对宇宙之大无法想像，但宇宙之大，远不止此，我们实不能不与古先知一齐赞叹：

「万民都像水桶一滴，又如天平上的微尘。」

真个渺不足道。

我们试想一下，这些星球从哪里来？我们看见这边的房子，那边的工程，看到世上的文明，我们不能不承认是劳动人民发挥他们高度的智慧创造成功的。这万万的星球，难道是无中生有的吗？我们不能相信一瓦、一屋、一椅、一桌是自然而有，难道我们能够相信大千世界是自然而有的吗？

某次有一大学生问李梅博士：「宇宙从哪里来？」

「由神创造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「神从哪里来？」那大学生继续问。

「神是自有永有的。」李梅博士答。

那大学生摇摇头、说这话太不科学。

李梅博士请那大学生用科学说明「宇宙从哪里来」，

他说：「是气质星云体进化而来。」

「星云从哪里来？」李梅博士反驳著问。

「是自然而来。」那大学生答。

「自然从哪里来？」李梅博士再问。

「自然就是自然。」那大学生无法作覆，勉强著回答。

李梅博士说：「这也不科学吧！」

希伯来书第三章第四节说得好：「因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万物的就是神。」

人不肯相信世界是一位伟大智慧的神的匠心创造，却宁愿相信世界是自然而有，是物质盲碰瞎撞的结果，这真太「聪明自误」呢！

复杂错综的天体

更奇妙的，是众星球并不是呆坐不动，它们都运行在排定的轨道上，而运转的速度，各各不同。以地球而论，它有三种转动：

（一）每日夜二十四小时，绕地轴由西向东自转一周，时速一千哩，每年九百万哩。

（二）每年绕太阳一周，秒速十九哩，年行约五十五亿哩。

(三) 地球连同整个太阳系，以每秒十三哩速率，向北方天琴座旋去。据云，从现在起，尚须八亿年，才能到达银河中心。

其他星球的速率，每秒钟有从100 - 15000哩的。

试想这些星球，运转的速率是这么参差不齐，疾徐悬殊，但它却运转得那么准确巧合，不差毫厘，是谁叫它们如此？是不是众星自己来个「民主协商」，抑还是出于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？

还有，卫星行动的算学定律是「一切卫星都绕它主星由西向东而行」。地球是这样绕日，月球也是这样绕地球。土星有九个卫星，（第十个卫星发见后，想测定它，但不曾再见。）从第一到第八也都如此，称为顺运动；第九卫星，却偏偏不听话，由东向西，独行其是，称为逆运动。这个违反定律的第九卫星，是谁叫它如此？它自己乱闯，却没有闯出祸来，从没有扰乱了众星的运转轨道，这难道不够证明是出于一位大智的匠心安排吗？

我们看一个钟，内面的机件，轮齿或大或小，转动有快有慢，好像杂乱无章。但它是经过匠人细心设计的，所以就能够精密地，准确地，完成它报时的任务。几块钱买得到的时辰钟，还需技术设计，这个复杂错综的万千天体，如果不是神大智的创造，而是由于自然盲碰瞎撞的结果，那未免太离奇。

最小的宇宙

我们仰观天体，浩大无垠；现在回头看原子，它的体积微小得等于零，虽然如此，但它的奇妙处，却与宇宙异曲同工。

原来物质的基本元素共九十七种，这些元素都由原子所组成。原子极其微细，一茶匙水就有 10^{32} 个（一千万万万万个）水分子，一个水分子是由二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合成的。物质的各种基本元素就是由于这些微不足道的原子所组成。可是你不要轻看原子，「麻雀虽小，五脏俱全」，这微细的原子，它的构造很像太阳系一样呢！从前的科学家以为原子是最基本的单位，没有方法把它分开，但晚近的科学，不但有方法把它分开，而且能够详细地把原子的构造秘密告诉我们。

原来原子是带阳电的核及带阴电的电子所组成。核在原子的中心自转著，好像太阳系的太阳。离中心很远，有很轻的电子绕著核，各循轨道迅速地疾转，它们每秒钟能旋转几百万次。电子的多少，随元素的不同而异（原子序数从一至九十七没有混乱，它受着数学规律的管制）。核中还有不带电的中性东西，称做中子。一个原子，它的质子（核），电子，中子，只占原子中一小部分，正像太阳系里的太阳，地球，行星，只占太阳系一小部分一样。

这是何等的奇妙！从大宇宙（星球体系）到小宇宙（原子），它们的构造和组织，是一样的精密，奇巧，充满著智慧，思想与规律，你能说这是偶然的么？

如果说神创造世界是神话，其实，「自然」产生世界才是荒诞的神话呢！

无声的证人

我们仰观天象，俯察万类，溯源穷理，不能不赞叹大卫说得好：

「诸天述说神的荣耀，穹苍传扬他的手段」

亿万的天体是无声的证人，它向人类宣告了一项伟大庄严的事实，那就是：
「起初神创造天地」。

圣保罗说得真对：

「自从造天地以来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虽是眼不能见，但藉著所造的物，就可以晓得，叫人无可推诿。」（罗马书一20）

人造上帝还是上帝造人？

上帝是人主观的空想吗？

究竟是人造上帝，还是上帝造人？

有人说，宇宙间根本没有上帝，不过是人主观地、空想地造作出来的。就如：

（一）初民因为对自然现象不了解，看见风啦，火啦，雷啦，电啦，觉得它们的力量太大，它们的脾气也很利害，发作起来，谁都无法抵挡，因此一方面把这些自然现象「拟人化」起来，以为它们是一种超人的「神明」，如雷神、火神、风伯、雨师等；一方面还用各种可能的方法去讨好它们，就如祭祀敬拜，以免触怒它们，这样发展起来，就成为后来的宗教。

（二）封建统治阶层，怕他们的江山不稳固，因此利用「神」「宗教」来欺骗人民，叫人民俯首帖耳，甘心受他们的奴役，不敢抬头。就如我国从前的帝王自称「天子」，日本的帝王称为「天皇」。帝王是「神明」的化身，得罪看得见的帝王，就等于得罪看不见的神明，这么一来，人民怕得罪神明，只好终身忍受压迫，死而无怨，封建统治就可以江山万年了。

（三）还有一些所谓圣人贤人，拆穿起来，实际是封建统治的帮凶，他们为著效忠主子，乃利用宗教，假托上帝，来奴化人民的思想。他们挂著忠孝的招牌，进行奴化教育，侈言凡忠心皇室的人，死了就可超升三界，做神做仙，凡叛逆不道的人，死了就要坠饿鬼道，下十八层地狱，这样人民虽然过著惨苦的日子，为著怕得罪上帝，怕来生受苦，半点反抗都不敢，统治阶级的阴谋便达到了。

（四）资产阶级为著恐怕被剥削的工人阶级反抗，因此利用宗教和上帝麻痹他们的反抗情绪。既然有上帝，一切都是上帝命定的，那么，我做资本家，过著穷奢极侈的生活，是上帝钦定的。你做工人，过著牛马的生活，也是上帝钦定的。你不满意你的命运，就是反抗上帝。你要讨上帝的喜悦，就应当乖乖地低首下心接受上帝给你的命运。你做马来给我骑，都是命运里注定。资产阶级就是这样捧出「上帝」来麻痹人们的思想，叫人不敢抵抗，让他们永远剥削下去。

（五）不管是帝国主义者统治殖民地也好，资产阶级剥削工人劳苦大众也好，他们总是害怕有一天这些被压迫阶层苦得太过，为著争生存会起来反抗他们，因此，他们便巧妙地制造「天堂」出来。他们劝你忍耐，今生甘受折磨，上帝看你这么乖，那么来生便可到天堂享福。你今生的日子实在太苦了，可是想到天堂，还是「忍耐」，「顺服」。因此统治阶级和剥削阶级的阴谋便得大功告成。其实有钱有势的人，嘴里说天堂，他们对于天堂是不大起劲的，只有穷苦人家才拼命寻求天堂，在苦闷中用天堂来安慰自己，麻醉自己，渐渐地宗教就成为他们的鸦片，叫他们走进虚无缥缈的未来，今生却伸出脖子来，任由人们宰割，一点没有反抗。

（六）直到今天，科学还没有达到成熟的地步，许多问题还没有方法了解。就如自然界的谜，没有方法打开，因此部分科学家不能不假定有一位上帝，把自然法则人格化，作为宇宙的最后原因，来逃避问题。其实宇宙间何曾有上帝，等有一天，科学昌明了，宇宙的谜揭开，上帝就要放进博物馆里，那时科学家就不必再自己哄骗自己。

（七）还有一些人，因为觉得心中空虚，心灵无所寄托，因此就假定有一位上

帝，作为膜拜的对象，这样就能够摄伏思潮，使心灵趋于惺惺寂寂之境，藉以修养性灵，陶醉自我。

（八）另外一个原因，就是僧侣们（包括土和尚和洋和尚）为著自己的职业，不但捧出「上帝」，甚且尽量渲染，把上帝说成神灵活现，来争取善男信女的信仰，他们因著香火鼎盛，洋钞滚滚，就可以大发宗教财。

因著这种种不同的原因，就造出一位「本来无一物」的上帝来欺骗，麻醉人；其实上帝完全是人造的，只要科学进步了，人类的觉悟程度提高，社会的经济情况改善，到那时，人类再不需要「上帝」，所谓人造上帝就只有到博物院里才找得到。

综结上面的论据，所谓人造上帝，大概是出于下列的几点原因：

第一：因著人类对于科学，认识不够，所以借用「上帝」来逃避问题。

第二：宗教是阶级社会的产物，是统治者用来麻痹被统治者的革命思想，冲淡和分化他们的斗争情绪。是被剥削者用来麻醉自己，逃避现实的麻醉剂，等到有一天，社会革命成功，经济情况完全改观，人民有著美好的生活，到那时宗教无所凭依，就自归淘汰。

人类为什么会产生宗教意识

究竟上帝是不是客观的存在著，抑还是人类主观思想所造成？解决这个问题，最紧要的一点是：人类为什么会产生宗教意识，为什么普遍有上帝存在的观念？据调查全世界有百分之八十五人口有宗教信仰，你不论到什么地方去，人不论文野，地无分南北，各人的宗教容或不同，但他们崇拜神的心理却没有分别。究竟这种宗教意识从何而来？一天，有一位青年学生和我讨论这问题，他说这是初民对于自然现象不了解，就发生恐惧，发生神异的存在的沉思，以后就发展成为宗教的形式。我反问他，那么为什么只有人类能产生宗教意识，别的动物却不能。最野蛮的人有他们自己的宗教，但最聪明的猿猴、猩猩，他们面对那不能了解的自然现象，直到今天还一点没有上帝存在的观念，这是什么缘故？他听了不知所对。

其实，这是一个因果的问题，我们万不能倒果为因。为什么人类有宗教的意识？这是因人类里面有宗教感，这种宗教感是本能的，因此在适当的情形之下，他就发展为宗教的行动。就如人类因有自卫的本能，所以一生下来，因为生活环境与母体不同，柔嫩的身体感觉不适，就呱呱大哭，用哭来表示反抗。因著各人有饮食的本能，所以一生下来，不必母教师承，就自己会张口就食。又因著各人有性的本能，到达青春期，生理心理就起变化，晓得去追求异性，寻找配偶（旧社会因著礼教的压迫，许多青年男女不敢公开去追求异性）。为什么晓得吃喝？因有饮食的本能。为什么要追求异性？因有性的本能。为什么要寻求上帝？因为里面有宗教意识。为什么初民面对自然现象，就会产生宗教意识，其他动物却一点都不被感染？这因为人类有著宗教的本能，其他的动物却没有，因此不管多么野蛮，多么落后的民族，总有著他们自己的宗教形式，另一方面你却找不到一只猿猴会向天祈祷，一只最聪明的走兽，会跪拜它们的神。

当大卫在月夜之时，仰首天际，不觉激动地说：「上帝啊，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，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，便说，人算什么，你竟顾念他，世人算什么，你竟眷顾他。」（诗八3-4）只有人，才有这种感触、这种寅畏崇敬的心。一切活物虽每日生活

在大自然中，却视而不见，一点感觉都没有，这因为人里面有宗教的本能，所以在某种情形下，敬神之心便油然而生。

因此我们看定了，科学家所以会推想出一位上帝，来作为宇宙的最后原因；统治阶级所以会利用宗教来摧残人民，被压迫的劳苦群众，所以会寻求上帝来安慰自己；人类所以有宗教的意识和生活，都因为人类里面有宗教的本能。如果人类像其他动物一样没有宗教的要求，试问谁晓得去制造「上帝」，制造了又有什么销路！我们痛责贩卖色情的人，但如果社会的人都是「太上忘情」的一群，一定没有人肯去贩卖色情，无奈今天社会上色情狂的人太多，这些色情贩子才有机会活动。同理，如果人类没有宗教的需要，统治阶级者一定不会利用宗教 - 而实际是「变了质的宗教」去进行他们欺骗和奴役的行动。因此我说，一切说「上帝是人造出来的」的理由，都是倒果为因，违反事实的。

人有灵魂，人需要皈依上帝

科学家告诉我们，人体的构造极其奇妙，里面每个需要，都得以在外界获得满足。人有寻食的本能，外界早就有食物存在；有性的本能，人世间早就有性爱的对象；凡百需要，世界早有供应。那么，人里面有宗教的功能，难道宇宙就没有上帝，让人追求宗教的心饥渴到死么？

这么看来，上帝是客观的存在著，并不是人幻想虚构出来的，而且人里面因有宗教的本能，所以就有寻求上帝的心，除非找到神，人的心将是永远饥渴，得不到安慰和满足。虽然今天世界上的宗教五花八门，甚且在某种情况下，正被一些坏人利用著，但这证明著人心何等渴慕宗教，非宗教无以解除心灵的乾渴，以致被魔鬼假借、伪冒、搀杂、混乱、真是言之痛心！

为什么人类有著宗教的本能呢？圣经这样记载著：

「耶和华上帝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。」（创世记二7）

有「灵」的活人、这是人异于一切生物的地方。人所以成为人，因为他里面有「灵」，是上帝所特别赋予；除了人以外，没有一样生物，甚至猿猴等高级动物仍然没有。因此只有人类有「灵」的表现，其他生物一些都没有。

「灵」的作用有三：

第一、宗教性 - 从最文明的科学家，到没有开化的土人，都有各人的宗教，形式虽然不同，但寻求上帝的心并无二致。就是苏联，二次世界大战后，人民寻求宗教的心倍加热烈，这说明了宗教的追求，是各人心灵上的一种基本要求。不管你用什么暴力压抑，总是无法消灭，历史的记录，便是铁证。

第二、良心 - 有人说，良心是唯心的产物。说这话的人，无非要人违背良心，逞著兽性行事。其实人所以异于禽兽，很重要的一点是人有良心。一个人多么坏，弥留之际，总会良心发现，所以「人之将死，其言也善，」这是良心的作用。一个人犯法，可以饰词强辩，律师可以钻法律罅给他洗脱，可是良心却不能饶恕他。你做错了事，清夜自思，无限疚责，可是老虎吃人，不管你用什么方法，别想它会后悔，会决志自新，因为老虎没有「灵」，所以没有良心的作用。

第三、直觉 - 人时常对神有领悟，有灵感，虽然元祖犯罪后，直觉的作用已经

隔绝，但还时有属灵的领悟。

这些「灵」的作用，证明了人是有「灵」的活人，他与禽兽迥异，并不是由四脚兽进化来的，而是上帝所创造的。

还有一个问题，为什么有些人没有宗教的要求呢？缘故很简单，因他压抑著弃置不用。生理学家告诉我们，每个人都有性的要求，但有些人因为压抑过久，就如僧侣们，他们的性机能可以归于无用，变成废物。宗教的本能也是一样。虽然如此，但「穷则呼天」，在适当的情形下，宗教性是能够「死灰复燃」的。梅日利 Mezeray 是无神派的头子，患病将死时，他承认有神，亲友讥笑他，他说，因我不久要死。有不少人硬著心抗拒神，直到站在死亡的边缘上，他不能不痛悔前非，承认著有神。

最后我要说，人是上帝所创造的「有灵的活人」，因此人有宗教的本能，人总是如饥如渴地寻找神，当人寻到神时，不但心灵得到平安满足，而且人因著遇见神，敬拜神，与神交通，在至真、至美、至善的造化主面前，他的生命也要起著变化，日新又日新，渐渐达到「神」的境界。

人若没有神，光景要怎样呢？请你想一想。

我为什么信上帝

「人生不可无宗教信仰」，这话是真的。正像一条远涉重洋的大船，一定要有精确的南针海图，才能够渡过汪洋大海，安渡彼岸。

可是世界的宗教信仰甚多，有的宗教信仰是高尚的，能够鼓励人立志向上；有的宗教信仰是下流的，将带给人迷信，退化。被称为高尚的宗教，不止一个，为什么我选择了基督教，相信上帝？

保罗一生为著他的信仰牺牲，直到老年时，他在监狱里说过一句话：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。」一个正确的信仰，不但经得起考验，而且是可以诉诸理性，向全世界作见证的。

在基督教的圈子里，几乎每一个人都能够像保罗一样，说出「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」，这就说明了为什么在基督教的历史里，每个时代总看见有成千累万的信徒，前仆后继的为信仰殉难。就因为他们对信仰有真知灼见，有坚强的执著，才能誓死不屈，为真理走上断头台。

我为什么信上帝？不但指著我相信上帝客观的存在，是一位又真又活的上帝；更重要的乃是见证我为什么信仰上帝，上帝在我生命中，跟我有什么关系？

（一）他是我的天父

上帝是父，这是基督教传给人类，最最希奇的信息。很久以来，人自认为动物的一种，人不过比较高等动物再高一点而已。可是圣经告诉我，不！人是上帝的儿子。这个信息把我们的观念从根改变过来，也把我们的思想从地提拔到天。

①人为上帝所生 - 人类是上帝所特别创造，人的生命是上帝所赋予。因此人有尊贵的生命，有尊严的人格，每个人都是上帝的儿子，不容侮辱，不容轻视。

世人总是以一个人所拥有的财富或权势，来衡量他的价值。有钱有势的人，他生命的价值应该高贵些，无钱无势的人，他生命便不值钱。你只看富贵人家死了，延僧尼做法事，可以七七四十九日；无钱的人死了，就做个午时忏，有的什么都没有，两片薄板，就像一条死狗，拖下埋葬了事。

可是圣经告诉我们，人的尊贵乃在他的生命，与身外之物无关。主耶稣在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告诉我们，那个骄奢淫佚的财主死了，下阴间去，那个讨饭的拉撒路死了，却被接到亚伯拉罕的胸怀里。是生命决定一切，不是财富决定。

人是上帝所生，人有尊贵的生命，有尊严的人格，有不可侵犯的人权，这是圣经清楚告诉我们，它叫我们有正确的人生观，可以掌握人生，发展人生。

②人是上帝所养 - 上帝创造人类以前，先创造万物，预备好一切，叫人类日用所需没有缺乏。

可惜人类犯罪以后，自私自利，有力的、有能的、有才干的，把上帝所创造的占为己有，造成了社会贫富悬殊的阶级。

虽然如此，主耶稣告诉我们，你们抬头看，空中的鸟不耕不耘，上帝养活它们；野地里百合花不纺不织，上帝装饰它，比所罗门的朝服更美丽；你们是上帝的儿女，你们不要为衣食忧虑，上帝会看顾你们。

上帝会看顾我们，这话不但叫我们得安慰，也得鼓励。许多时候我们为著衣食，为著找职业，忧心忡忡，失魂落魄，渐渐对自己失去信心，也因此失掉许多机会。当

我知道上帝看顾我的时候，就会加强信心，全心交托，只要尽我所能，上帝一定会给我开路，叫我没有缺欠。

③人是上帝所爱 - 「上帝爱世人」这是圣经所宣告的事实，也是人类最伟大的福音。

或者你说，这话是真的吗？为什么到今天我还没有享受过上帝的爱？

上面我说过，上帝没有创造人类以前，他先创造万物，供应我们的需要。只因有力者、有能者，自私地把这些占为己有。虽然如此，但我们仍然每日享受上帝的大爱，我们呼吸，如果没有空气，我们就无法活下去。我们享受阳光、雨水，如果没有阳光、雨水，我们就无法活下去。空气也好。阳光、雨水也好，都是上帝白白赐给我们，分文不付。贫家人如此、亿万富翁，国王勇士也一样没有付钱，白白享受上帝的大爱。

还有碧海青天，苍郁的林木，多娇的江山，月夜之星星，四时变化造成千万美景，叫我们游目骋怀，心旷神怡，这些都是上帝白白给我们欣赏。你想上帝多么爱我们。

还不止此，圣经说：「上帝爱世人，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」。

人类犯罪，像浪子离家飘荡，但上帝为著拯救他们，竟然差遣他的独生子 - 主耶稣，作为他们的救主，把他们从死亡中拯救出来，进入永生。上帝的爱真是何等奇妙！

（二）上帝是爱

人生最大的需要是什么？ - 爱！没有爱，生活就像沙漠一片干旱。

谁活得最可怜？ - 孤儿。因为从小就失去母爱。

谁日子过得最悲惨？ - 失恋的人，因为他所爱的人不爱他。

最伟大的爱是谁？ - 父母。

最热烈的爱是谁？ - 夫妻。

虽然如此，可是人间的爱，常常夹杂著自私，就算一片真诚，但也日子有限，最多百数十年，那爱也随风飞逝。

在人世间我们能否找到真诚的爱，牺牲的爱，永恒的爱？

真诚的爱或有之，牺牲的爱却不多，永恒的爱无处可寻。

父母之爱，昊天罔极，可是一想起「养子防老」，这里面仍有不少的自私。

夫妻之爱，热辣辣如火如荼，什么海枯石烂，天长地久，可是多少床头金尽，壮士无颜，今天的爱情更有如浮萍无根，分合无定。

谁真诚爱你？谁肯为你牺牲？谁爱你永不改变？不论贫富贵贱，不论祸福穷通，爱你爱到底？除了上帝的爱、我们实无法找到。

当你失败，无人理睬时，上帝说我仍然爱你。当你贫苦，穷途末路时，上帝说我仍然看顾你。当你落魄，亲友变成陌路时，上帝说我永远不离弃你。当你被人撇弃，孤单无助时，上帝说我仍然是你的帮助。有一天，当死亡来临时，你最亲爱的人，眼光光看你被死亡吞噬，上帝说，小子不要惧怕，我永远是你的拯救。你正跨过死亡的门槛，进入永生的厅堂，在那里你要与我享受永生的福乐。

上帝是爱，他的爱永不改变，而且越久越深。当你尝过世间一切的甜酒，你会憬然说：只有上帝的爱，是那么香醇，那么美好。只有他的爱能满足我的心灵。

（三）上帝是我们的主宰

我的一生，我需要一位主宰，掌管我的前途。

当部队在前线作战，冲锋陷阵时，他们要听命后方的指挥官。

当管弦乐团演奏乐曲时，他们要绝对服从指挥的命令。

当飞机在高空飞行时，飞行员要接受指挥塔的命令，核准航程，服从升降。

我的一生，谁来掌管我的前途呢？

有人说：我不需要别人，我要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。

「自己」？你知道未来的道路？你能够掌握未来的方向？

「未来」？那遥远的未来，渺茫的未来，如果你不知道他的终极，你怎能掌握你的方向盘？你的航程岂不太卤莽，太冒险？

「自己」，这是自我主义最疯狂的时代。它们已把这世界搞得一团糟。我考虑，再三考虑，我不敢自逞英豪，自定前程，我决定把我一生，放在上帝手中，让他作我主宰。

我为什么如此决定？因为我不知未来的日子和道路，我不敢冒险去碰。人只活著一次，如果碰错了，岂不一生就完？我让上帝管理我一生，因我确知 -

①上帝爱我，他关怀我，他管理我，一定最好。

②上帝满有智慧，他知道什么对我有益，因此他带领的路，安排的事，无论祸福都是最好。

③上帝知道我一生的未来，当我把一生的日子交托他时，他会引领我，叫一切的黑暗成为光明。

我像一条船，向着遥远的未来驶进，当上帝给我掌舵时，我就安心前进，不用担忧。

（四）上帝是我的需要

摩西问上帝，你的名字叫什么？上帝答说：我的名字叫「我是」。

「我是」像一张支票，签好了名字，银码由你自己填上去。我有一个朋友，一次他的好朋友，送他一本银行支票簿。并对他说，我没有空陪你买东西，这支票簿我已经签好了名字。你自己逛公司，买什么，填好支票还他们就可以。上帝告诉我们，他的名字就像这样。你需要什么，上帝对你就是什么。

你说：我需要救恩，上帝就是你的救恩。圣经说：他曾救我脱离那极大的死亡，现在仍要救我们，并且将来还要救我们（林后一10）

你说：我需要平安，上帝就是你的平安。经上说：「在世上你们有苦难，在我里面有平安」（约十六33）诗篇九十一篇十分详细告诉我们：他是我们的避难所，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，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，他的诚实是大小盾牌。

你说：我内心烦闷愁苦，人生空虚渺茫，上帝就是你的安慰，他要给你生命活水。

你说：我的前路需要引导，上帝就是你的引导。以色列人出埃及过旷野，上帝怎样日间用云柱，夜间用火柱引导他们。他今天一样要引导你。而且他的圣灵要在我们的心里引导我们。

你说：我们日用所需，要仰赖上帝的供应。上帝就是我们的粮食。诗篇廿三篇告诉我们，「他使我们躺卧在青草地上，领我们在可安歇的水边」。主耶稣亲口告诉我们：天上的乌鸦不耕不种，野地百合花不纺不织，上帝赐给他们衣食无缺，何况你们是上帝的儿女。

当前路黑暗，不知如何前往时。上帝说：他就是我们的亮光，我们的拯救，我们的保障。（诗廿七1）

当你内心忧愁烦闷，无法得着安慰时，上帝说，把你的重担卸给他，因为他是天天给我们背负重担的神。

当敌人四面包围，危险困厄，无法胜过时，上帝是你的救援。以利沙在多坍城被亚兰人围困，岂知亚兰人的外围，正满布著上帝的火车火马。（王下六16）

当你遭遇别人毁谤，无辜受辱，你心破碎，无法忍受，上帝说，我知道你的苦情，明了你的伤心，我是你的伸冤者。

当你软弱疲倦时，上帝说我是赐力量的神，挺起你的胸，直起你的腰，上帝如何差遣天使，在客西马尼园加添主耶稣作战的力量，他的手也要支持你。

当你孤单寂寞，无人安慰你时，上帝是你最好的朋友，他永远不离弃你。

诗人说：上帝是我杯中的分，是他叫我福杯满溢。又说：你是我的主，我的好处不在你以外（诗十六2-5）。凡百需要，神必赐给。神就是我们一切的需要。我们每一次藉著祈祷，来到他施恩座前，有所要，有所求，神必把最好赐给我们。

世上有哪一位像上帝这样满施恩典给我们呢？

（五）上帝是我的永生

凡物有生必有死，一座大厦落成的日子，也就是它倾塌的开始。

不是说泄气话，当我们年青的日子，活活泼泼快快乐乐的时候，我们正面向死亡，一步步向死亡进军。

生老病死，是正常的循环。但有若干人，正在精壮之年，突遇意外，便一步跳入鬼门关。

人生命长命短，无人能知晓。就因为如此，当我们年富力强，平安稳妥的时候，我们不能不预先作好准备，如果有一天，离开世界，我要到那里去？

我有一位表姊，十分聪明，她读大学，奖学金助学金，不用自己花一文钱。因为聪明就骄傲，睥睨一切。有一天她忽然病了，医生查不出什么病，一病两年，奄奄一息，眼看没有生望。就在这时候，她想如果我死了，到那里去？面对死亡，这问题太紧要了。她再三考虑，她相信人有灵魂，并不是一死就完，她要对一生的行为负责任，天堂地狱，永生永死，她一想起就悚然惧怕。

到这地步，她才悔改，接受耶稣作她的救主。以后病好，她后半生热心事奉主。

今生不过是撒种、来生才收割。今生是幕前，迟昔要落幕，落幕以后如何呢？这问题太严肃了！感谢上帝，他是我人生的归宿，他是永生的上帝。我找到他，生命有意义，有价值，一生有方向、有目的。再不像断梗浮萍，任风飘荡。朋友，你如何？

我为什么信仰上帝？

他是我的天父。我找到他，正像浪子回家，再不必叹息，我没有根！

人生需要爱，只有上帝真诚的爱，牺牲的爱，永恒的爱，能够叫我永远满足。

他是我的主宰，导航、我找到他，我知道人生的目的在哪里？我再不用摸索。

人生的需要太多了！无人能满足我。当我找到了上帝，精神的，物质的，心灵的，凡百需要，他丰富的恩典，能够满足，叫我永远不缺乏。

有一天，当人生落幕，我知道我要往哪里去。当天使接我回归天家，面对上帝，我要欢呼跳跃：上帝，我找到了，我找到了永恒的光，永恒的爱，我可以享受无穷无尽快乐的团契。

我已经找到上帝，专心信仰他。朋友，你找到了没有？

一位科学家信神的七个原因

Gressy Morrison

蔡钦光、吴恩溥译

(作者曾任美国纽约科学会会长)

我们站在科学黎明的时代，越来越明之光，给我们更看见那创造者灵巧之手。从达尔文到今，九十年代以来，我们有极大的新的发现。根据科学谦卑的精神及真知的信仰，我们愈久愈清楚觉悟到上帝的存在。

以我而论，我信仰神有七个原因。

第一：藉著不变易的数学之定律，我们能够证明宇宙是由于一位有智能的工程师所设计完成的。

当你拿著十个辨士（Pennies 英币名），分别写上从一到十的数目字，然后放入口袋内搅乱了，再把它拿出来。按着数学的定理，你拿到那个写着「一」的数目的机会，是十次才有一次。倘若你要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」必须一百次；若循序拿到「一、二、三」却须一千次；假若从一到十，给你循序拿到，那几乎是一个不能相信的数目，要一百万万次才行。

同理，地面上许多生命，它们得以生存的条件，绝不能指为是一种机会的偶然巧合。地球在赤道的自转每小时为一千哩，倘若每小时减为一百哩，那么我们的昼夜便要延长了十倍，同时，太阳炎炎的光炎，将烧焦我们的植物和花卉；漫漫长夜中，冰冷的气候，将把生长的嫩芽冻坏。

再者，供给我们生活力的太阳，表面的热力为华氏一万二千度，它与地球的距离，使我们从这「永久的火炉」，所接受的热力，恰到好处。万一太阳「怠工」，仅射出它如今所射出的热力的一半，我们将被冻结；假若太阳「倍加殷勤」，增加火力一倍，那地面上的人，就要被烤焦，像烧猪一样。

地球的倾斜角度，是廿三度，因著这，造成了地面上四季不同的季节，倘若地球不倾斜，水蒸气老是向南北蒸发，那末水蒸气结集的地方，就要永远成为雪地冰天。

倘若月球距离地面，只有五万哩的话，那末，地面每天就要遇到二次惊人的潮泛，那是一个洪水的泛滥，日久月渐，连高山也要被溶解，夷为平地。

倘若地面只有十尺厚的话，就没有氧气存在，无疑的，一切的生物只有窒息灭绝。

倘若海洋的深度，比起现在的加深了几尺，二氧化碳与氧气将被吸收，连植物都不能生存。

倘若大气比较现在更稀薄，那么，每日天空燃烧著百万的流星，将要更多地落在地面各处，起火为灾。

因著这些例子，并其他更多的理由，如果说，地上生命的存在，是出于偶然的，那实在是绝无可能的事哩！

第二：从供应上，生命得以完成其目的，显明有一位参透万事的智匠。

生命的本身是甚么，没有人能测透。它没有重量，也没有面积。不能把它用尺量，也不能用秤把它称一称。但它有力量，你可以看见：一根嫩芽怎样裂石而茁。

生命有征服水、陆、空的力量，它能利用所有的原质，把它们分解，再将它们重新组合，成为一种新的物质。

生命是一位雕刻师，雕成各种生物的形像；又是一位艺术家，为每一片绿叶设计，替花儿渲染颜色。生命是一位音乐家，教授鸟儿歌唱，叫秋夜的昆虫，提高嗓子，用各色的音调唱和。生命是一位崇高的化学家，使果子味美气香，使玫瑰花播送浓郁的香味，沁人心脾。使水和碳酸，在化合过程中，变成糖与木柴，同时放出氧气，供给生物呼吸之用。

察看一粒渺小得几乎看不见的「原形质」（蛋白质原微物），这「原形质」是透明胶质的单细胞，从太阳吸收生活力，动作自如。它的本身有生命的动力，能够将生命供应给无论大小的其他生物。这点微小的力量，比一切动植物和人类还要大，因为所有的生命是从它得来的。

自然界并不能创造生命，热腾腾的熔岩和淡水的洋海，断不能产生生命。究竟谁设置了生命呢？

第三：动物的智慧和弱小生命的本能，确证有一位良善的创造者。

小鲑鱼在海洋生活若干年后，会自己迢返它的老家。它经过大海，江河，再溯流而上，直到它出生的地方。谁领导它丝毫不错地归来呢？倘若你把它移置在别的河流上，它会马上发觉「身居异地」，而迅速地找到回家的道路，奔回老家。

鳗鱼的谜，更为神秘难测。这些稀奇的生物，成群结队地，从它们的老家 - 池沼或溪流，远涉重洋，（从欧洲来的，要经过千万哩的水程）集中在百慕达（Bermuda）毗近的深渊里，在生儿养女之后，便老死他乡。小鳗们长大了，除了身处一片汪洋之外，此外似乎全无所知；谁知它们长大了，竟会结队归乡；没有响导，也没有老辈引路，竟能渡过渺无天际的大海，回归先人的家园 - 池沼或溪流，从没有错误，你不能在欧洲捕到美洲鳗，也不能在美洲捕到欧洲鳗，因它们从没有走错道路。甚至欧洲鳗因为行程较长，需要更多的时间，所以天然赋予它们的妊娠时期较长一年，这种本能从哪里来呢？

螺赢捕到螟蛉以后，便用毒针在它身上施行全身麻醉注射，使它失去知觉，惟没有死；便在地上挖洞，把它拖入，然后产卵在它身体里面，等到小螺赢孵化时，便从这螟蛉的身上，获得了丰富的食料，养活长大，其实，当母螺赢产卵以后，它的老命便随著老死，她从没有见过自己的儿女。当然啦，自第一代的螺赢直到今天，它们「生儿养女」的方法，总是这一套，奇异的是父母没有教儿女，儿女怎能晓得呢？但它们代代依法泡制，这种奥妙的技能，并非后天学习，而是先天赋予的，真是巧妙得难以言喻。

第四：人有比动物更多的本能 - 思考的本能。

没有任何动物，曾经留下一个从一数算到十的记录。它们也不懂得十的意义。动物的本能，虽然美好，却是有限，正像一枝单音调的笛子，而人类的脑子则蕴藏著乐谱里面一切的音符，关于这，无庸多赘。谢谢宇宙间这位巧妙的创造者，赏赐我们一点点的思考能力，使我们能想起我们是何等人。

第五：今日我们得知一切生物给养的现象 - 例如基因 (Genes) 的奇妙 - 是达尔文所未知道的。

基因的体积，渺小得几乎不能用言语形容，但它却是人体的起点，如果把全世界二十万万人的基因，积聚在一起，它的总数量还填不满一个裁缝匠手上的指套。可是这些超显微镜所能窥见的基因，却居住在每个细胞里面；它们是人类，动物和植物，特性唯一的钥匙。一个缝匠的指套，它的容量诚然微少，但却能装上地面二十万万人的特性，摆在面前的事实，叫我们不能不问，基因怎能蕴藏著祖先们所有的遗传性，并保留每人心里的作用，是这么隘窄的处所呢？

我们知道基因的真体，包藏在单细胞里面，这单细胞是生物进化的起始。试看千百万颗储藏著的原子，如同显微镜所不能窥见的基因之储在细胞里，如何绝对地管理地上所有的生命，正是一个例子，说明这繁复的技巧与事先的准备，只能发源于一位灵巧的创造者；至于其他的假定，概讲不通。

第六：藉著天然的经济学，我们不得不领悟到只有无穷的大智与先见，会妥备了这么奇异修理之功。

多年前，澳洲某处有人栽上一种仙人掌作篱笆，想不到所栽上的仙人掌，因没有遇到甚么损害，竟疯狂地繁殖起来；蔓延了一片相等于英伦本土的地区。魔掌伸展到的地方，沃壤成为荒芜，居民搔破头皮，苦乏对策。后来昆虫学家急图挽救，他们终于找到一只不吃他物，只吃仙人掌的昆虫，来对付仙人掌，这虫的繁殖力很大，而澳洲又没有其他生物作它的对头，因此，它便很快的生产众多，征服了仙人掌的蚕食政策。现在仅有少数的益虫仍生存著，来控制这残存的植物。

这种控制的平衡遍布了全球。为甚么繁殖迅速的昆虫没有统治著地面呢？因为它没有人类所具有的肺部，它们是用气管呼吸的。当昆虫长大后，它们的气管并没有跟著体量增长，这种限制把它们范围住了，所以从来找不到身驱巨大的昆虫。设若没有这体量的限制，人类便不能生存。请想想如果你碰见了一只狮子一样大的黄蜂，那还了得！

第七：事实上，人类有神的观念是无可匹敌的确证。

神的观念，发自人的灵才，是地上其他生物所无的 - 我们称这才能为想像力。只有人，藉这能力发见眼界以外事物底确据。这能力窥见了无边际的景物；诚然，人完整的想像力，了悟了灵界的真体。我们可从事物显然的计划与目的，随事随在觉悟到神。随时随地得以覩见神，但没有他处比我们的心更与他亲近！

科学跟想像同样地真确，好像诗人所说的：「诸天述说神的荣耀，穹苍传扬他的手段」。

(译自Readers Digest, December 1946, 译文经李志航博士校正)

先高曾祖父信道史

吴恩溥

九代信主 十分光荣

我传道七十年，走过很多地方，接触过很多信仰同道，像我家信主九代，在中国人中间，我还没有遇见过。这并不是我们信主最早，有很多人比我们信得更早，可是因著子孙们信仰中断，因此像我家信主九代，这么久的信仰历史，我就没有遇见过。

最先信主的是先高祖父斯万公和先曾祖父从光公。他们在百餘年前接受基督教的信仰，那时政治专制，民智闭塞，所受的歧视与迫害，真是口难尽述，但他们能够在内外逼迫中，坚立不屈，真是叫我们今天做子孙的，能够分享他们一分光荣，觉得很骄傲。

辩论三日 皈服真理

我家在广东省饶平县高堂乡。纵横二十里内，不但氏族强盛，而且素称富庶，盛产五谷蔗糖。高祖父赋性忠厚，素为族人所敬重。惟家境清贫，任糖坊司账之职。一日，有番仔（广东人称外国人为番鬼，鬼佬，潮汕人只称为番仔，旧时以中国为王化之邦，其他一概为番。）到我乡传讲崇拜真神之道，乡人闻所未闻，乃带他到先高祖父斯万公处，「讲道理要找个读书人」，高祖父是个读书人，因此就礼接这外国人，跟他讨论宗教信仰的事。

他们谈论竟日，高祖父说不过他，高祖父说：「我说不过他，让我的儿子跟你谈论吧。」这样，就由先曾祖父从光公跟他接力讨论。

先曾祖父是一位有名气的儒医，他有不少著作（可惜没有出版），旧时的读书人需要懂得三教九流，从光公也涉及过这些东西，他精通六壬，据云某次大旱，他起六壬能够预测下雨，因此深得乡人信任，在「拜神」的事上，从光公是他们的首领。

这位外国传教士跟从光公辩论，一连辩了三日。起初他用的是圣经的道理。从光公辩不过他，他说：「我们中国人谈的是孔孟之道，我们还是谈孔孟之道吧！」传教士说：「那么我们就谈孔孟之道吧！」想不到这传教士四书五经十分熟悉，繁征博引，证明天地间确有一位造物主，并且我们应当敬拜的不是一切鬼神，而是这一位天地的主宰。

从前每一位读书人都需熟读四书五经，可惜没有人点破，虽然读烂，仍不明真义。现在经过这位传教士，「一语惊醒梦中人」，先曾祖父这才醒悟过来。

最后这外国人还加上一句：「你们从前所拜的都是假神，现在应当选择敬拜这位天地间的大主宰。」

就因这句话、先曾祖父便决心弃假归真，敬拜上帝。

原来曾祖父的元配，除了长子外，产下儿女都夭折，曾祖父求神拜佛，仍不济事，先曾祖母因此自寻短见。曾祖父思前想后，便因此觉悟过来。

直到如今，我每次想起先祖们这种勇于改正，从善如流的态度，真是不容易。

外国教士 深懂儒道

这位外国人是谁？起初不知道，经过多年的追寻，才知道他是德国传教士，名字叫黎力基牧师，这正如圣经所说：「这人撒种，那人收割」，他把福音种子撒下了，

尽他的责任，让上帝收割自己的庄稼。说不定终他一生，一点也不知道在他所撒的种子中，有这么好的收成。但不要紧，有一天，在天上他要享受他劳苦的功绩！

这位西教士来自盐灶，开始人们以为他是英国传教士宾为邻牧师。经过多方多时深入调查，才知道他是巴色会的黎力基牧师。

黎牧师的父亲和祖父是热心主道的牧师，1846年黎牧师年22岁，差会便派他与韩山明牧师两人来中国传道，到达香港后，他们在郭实腊博士指导下学习华语，郭博士希望他们三个月内学晓潮语，能独立工作。这时一位潮州信徒名阿爱，陪他们到潮州一带工作，自1847年至1852年，他专向广东境内潮州人居住的地方工作，七次被迫回香港。他在潮汕到过二百多个城乡，分派布道单张小册及单本圣经，他还编成一部一万五千名词的「潮音字典」。他于1849年十月二十一日首次为两人施洗，第二个主日为五人施洗。黎力基牧师比长老会的宾为邻牧师早十三年，真是一位天国勇士。自1852年他在差会同意下与韩山明牧师、韦永福牧师三人专向客属人传福音，终其一生忠心为中国人献上自己。

他写信给韩山明牧师自述经历「……我像废墟的猫头鹰，像屋顶上一只孤单的麻雀（诗102：6-7），我屡次被人驱逐……匪的刀剑下逃生，遭遇海盗的炮轰，我遇过船坏，与大痲疯人同住……人驱逐，我的同伴离弃我」。

他在中国工作53年，75岁乘船返国，1908年患病，弥留之际，他仍不断的说：「回中国去」，「回香港去」，「回坪塘去」，他把的一生完全为中国人摆上。

这外国人离乡别井，梯山航海，到遥远的东方来布道，不但要习惯东方人的生活，学习东方人的语言，最令我们佩服的，是初期的传教士，他们还精通东方人的文化。读孔孟之书及熟练孔孟之理，这样才能引导孔孟之徒。小时在先祖父先修公的藏书中，读过很多初期西教士的中文著作，他们在这方面所下的苦工，真是令我们深深佩服，五体投地。

据所知他们来自盐灶。巴色会是最早到潮汕布道的西教士，后来改往客属工作，才由英国长老会承之，因此盐灶成为长老会的初熟果子。

为什么我不推测是长老会的西教士呢？因为盐灶离我们不远，只有廿余华里，倘若长老会的西教士，一定会带领先祖辈到盐灶做礼拜；但先高曾祖父却是浸信会的教友，每主日要跋涉长途到相距四五十里路远的东陇浸信会做礼拜。据说、他老人家每主日鸡鸣起早，要赶上早晨的主日崇拜（那时叫大礼拜），下午做完礼拜回家时，早已万家灯火。但老人家却寒暑无间，风雨无阻，这种敬虔热诚，与今日的基督徒相比较，真足霄壤之隔。

先祖辈舍近图远，足证他们并不是由于盐灶长老会所撒的种子。

加入浸信会

原来我乡跟三里路远的光陇乡只隔一条军寨溪。从前华南各省，如粤、闽等地居民，因为生活所迫，乃有不少精壮远涉重洋到安南（即越南）、暹罗（即泰国）、马来西亚、印尼各国谋生。且说光陇乡有侨民到泰国谋生，在泰国曼谷听闻福音信主，成为浸信会会友（即今日泰国曼谷心联堂浸信会会友），这些侨民每数年返乡省亲，他们回乡，不忘找教会主日敬拜，乃找到澄海东陇市的浸信会。我们祖先闻讯，到光陇乡与各同道相见，也跟他们一同到东陇市浸信会聚会。

后来因为浸信会在岭东各地建立会堂，我乡自建会堂，因此乃在自己家乡敬拜主，不再远赴东陇了。

乡族迫害 誓死不屈

且说先祖信主以后，遭受内外迫害，苦不堪言。

先曾祖父在「拜神」的事上，本来是站在带头的地位，信主以后，社众骂他不要祖先，不要神明，吐唾沫，掷石抛沙，小孩子高叫「活绝」。有时顽童在后面抓他的辫子。（满清时男人要梳辫子），骂他「活绝」，他总是笑着不计较。最利害的一次，给人拖著到祠堂，强迫他向祖宗叩头，他坚决不肯，被人痛打。他说：「你们打我不死，我总不拜；打得我死，我回天堂，我不怕。」这时族长也在那里，听见从光公这么说，便吩咐族众放手：「说什么打死回天堂，他已经发癲，算了吧！以后不要管他。」从此以后，除了辱骂和抛沙掷石外，再没有公开迫害他。

这是上帝特别的怜悯，裂开捕鸟人的网罗，让他不再受迫害。

起初信主实在不容易，我的先祖这样被迫害，林佩义牧师的先祖，却被族人拖著活埋在土坑中。老人家临危不乱，当黄土淹没到胸口时，他张大口呼吸，面色大变，族人见状大骇，才撇下离去，老人家才得在死亡中逃回。

想起我国基督徒初期所受的苦难，与今日基督徒的安乐，比较起来真是相差太远。没有经过锻炼的铁，是否派得用途，这又是一个问题了。

夫妻敌对 神施拯救

中国人以孝立国，国人一向注重孝道，「百行孝为先」，这是我国人对于道德的传统观念。现在基督徒不拜天地，不祭祖先，照当时的眼光看来，实在是大逆不孝，怪不得要受亲戚邻友的唾骂。先曾祖母虽然是女流之辈，但她也懂得「孝道」，那能容忍丈夫冒著大不孝的罪名。没有办法，只好消极反抗，她一手拿著刀，一手拿著砧板，当天跪下，一面呼名咒骂，一面用刀砍，恍若不共戴天之仇。这是当时最恶毒的咒骂方法，来泄胸中之忿，表明对于丈夫不孝祖宗的深恶痛绝。先曾祖父在家中所受的痛苦，是可以想见的。

可是上帝有他的怜悯。一日，曾祖母病了，药石无灵，束手无策，她母亲闻讯，从步上乡（相离二十里）赶来看她，曾祖父告诉她，已尽人力，无法回生，除非她肯悔改，同心祈祷上帝，求上帝医治。她母亲十分难过，唤著曾祖母的小名：「妹仔，听阿郎（指女婿）的话，祈祷上帝吧！」

曾祖母点头，表示听劝。感谢上帝，在曾祖父迫切祈祷之下，上帝特别施恩，使曾祖母从死里回生，从此以后，夫唱妇随，与曾祖父同心敬拜上帝。

福音到处 神迹显明

关于祈祷医病，真是十分奇妙。据笔者小心研究，福音初到的地方，总有很多「神医」的奇迹，直等到福音扎根，相信的人根基坚固了，「神医」便渐渐少了。为何如此？

照我的看法，当福音初到一个地方时，你讲上帝是又真又活的上帝，耶稣有奇妙拯救的权能，虽然言者谆谆，但必须证实，才能叫听者相信。就因如此，上帝特别垂

听祈祷，在医病赶鬼的事上，显明上帝是又真又活的神，使看见的人，不能不相信；也叫初信的人，可以坚固他们的信心。

数十年前，有一位同工告诉我，一位老太婆信主不久，虽然知识简单，信心却十分强烈。一天，荷锄田间，那时刚好天旱，农夫渴望下雨。这老太婆忽然想起，上帝是听祈祷的上帝，为什么不求上帝下雨？她立刻跪在田前，迫切求上帝下雨。真是说来奇妙，过了几个钟头，忽然黑云四合，大雨沛降，这老太婆高兴得不得了。

这类的见证，不胜枚举。正如初期教会，满有神迹奇事（徒四：29），又如圣经所记：「上帝又按自己的意旨，用神迹奇事，和百般的异能，并圣灵的恩赐，同他们作见证。」（来二：4）

等到福音传开了，相信的人在信仰上已经有了认识（扎了根），这时他们所需要的，再不是用感官所感觉得出来的神迹，而是在知识上更深认识上帝，更多经历上帝。这是神迹日渐减少的原因。

小学生的课本，有很多插图，藉著这些形象，通过感官，帮助他了解课文的意义。年龄渐渐长大了，思想渐渐进步了，理解力也日比日加强，这时他们已经踏进了理性的世界，他们所需要的已判若两人。在信仰的过程上也是如此。但这并不是说：一个信仰成熟的人不需要神迹，成人也喜欢读童话，在信仰的道路上，理性与情感总是相辅而行，因此上帝仍然不时向他们行神迹，好叫他们的信心，永久保持活泼新鲜，不至僵硬，流为形式。

热心布道 惹来官司

曾祖父信道以后，他热心布道，常常四出，把他的信仰向人述说。

有一次，他走到内浮山一带（离我乡六七十里）传道，结局给乡人扭打送官，姑念「无知」，毒打了赶逐回家。

虽然如此，他有一颗热烈传福音的心，要与人一同享受福音的好处；一切的逼迫和压抑，并不能熄灭他内心的火炎，他仍然继续他传福音的工作。

某年，当潮州府试时，各县学子，齐集府城。曾祖父认为大好机会，在试场附近向学子传述这「不受欢迎」的洋教。「闯试场」罪名严重，曾祖父被逮捕起来，等候审讯。照前清律例，闯试场的罪名可能砍头。

曾祖母闻讯，连忙赶到妈屿，去求当年的美国教士耶士摩牧师设法营救。

浸信会开始进入潮汕，乃由泰国的潮籍教友，回乡设礼拜堂，至今泰国心联堂仍称为潮汕浸信会之母会。以后才由美国差会派西教士到潮汕。起初，总部是设在汕头港外的妈屿，后来因为交通不方便，才迁到角石。

耶士摩闻讯很生气，认为曾祖父不听劝，已经不止一次在外闯事（为传福音闯事也），现在「闯试场」罪名严重，他也无法。照我家族长辈人传说，曾祖母被他推下，从二楼的楼梯连拖带跌，跌至地下伤足（照笔者个人推测，耶士摩谅无把她推下之理，想必拒绝她的请求，而曾祖母仍哀求不已，因此赶她下楼，曾祖母不慎，乃在楼梯跌下），曾祖母大恚，此时求助无门，只好失望回家。

可是人没有办法，上帝却有特别的救法。

白日雷霆 上帝施救

当开庭审讯的日子，府太爷坐堂，两旁皂隶呼叱，好不威风。想不到光天白日，忽然霹雳一声，闻者变色。照前清的惯例，审讯时响雷，实有冤情，才由老天爷震雷示警。曾祖父的头颅，才由这霹雳一声，不必搬家。虽然如此，死罪可免，活罪难饶，乃被判徒刑，解往东北地区。感谢上帝，让曾祖父有份在基督的十字架苦难中。

起解不久，押兵生病，曾祖父本来是中医，为他买药治疗，悉心调治，沉痾获愈，押兵为著报答曾祖父救命之恩，乃私自释放曾祖父回家，而他自己也「逃差」亡命他乡。

当曾祖父辗转回乡，抵达家门，时正半夜，叩门时，家人们听得曾祖父的声音，庆得生还，喜出望外，大家再一次为著上帝奇妙的救恩献上感谢。

口述笔记 美好见证

上面记述，乃笔者儿时听自长辈口中所述者，虽年代久远，惟深信确是事实无疑。

兹略述个人感想如下：

百余年前，信仰「洋教」，是大逆不道者。法律制裁，社会唾弃，家人敌对，亲友歧视，若非有属灵的「真知灼见」，与「破釜沉舟」之决心，实无法坚守到底。先曾祖父为著信仰，多受苦难，至死不渝；甚且舍弃祖宗公产，牺牲子孙权利，对家境清贫的曾祖父来说，实不容易，但他甘之若饴，毫不顾惜，绝非「吃教」，也非「谋利」，种种牺牲，令人起敬，庚子年前的信徒，大都如此，与今日之投机份子，实不可同日而语。

曾祖父与西教士辩道，一连三日，自知理屈，便向真理低头，决心皈信，这种明是非，辨真伪，绝不抱残守缺，死撑到底的见识，殊不容易。

其实中国人一向是敬拜上帝的国家，根据典籍的记载，三王五帝，莫不昭事上帝。「上帝，天之神也」（朱子释）。「自其徧覆言之谓之天，自其主宰言之谓之帝。书或称天或称帝，各随所指，非有重轻。」（尚书周书君奭注）「荡荡上帝，下民之辟。」（诗经：大雅荡）「惟上帝不常，作善降之百祥，作不善降之百殃。」（尚书周书伊训）「斋戒沐浴，则可以祀上帝。」（孟子）只因为中国人历代所敬拜的上帝，是凭推理推出来者：看见宇宙万物，知道必有创造之者，治理之者，因此称这位创造治理之神为「上帝」，因此敬之拜之。惟其因凭推理推出来的，对于上帝便认识不清，不若基督教，因著上帝先向众先知多方的晓谕，以后藉著他独生子化身启示，故所认识者便跃进了许多大步。（我们因为智能有限，领悟也有限，上帝仍无法将他的无限，向我们完全显明）虽然如此，但中国人明明知道有上帝，也有心敬拜上帝，因此如果我们能因势利导，把先哲敬神之心，向中国人解释，一定能够事半功倍，领导他们亲近上帝。

有人批评中国人拜多神，山有神，水有神，风雨也有神；这是理性的弊端。国有君，推理便推出宇宙间有上帝；族有长，推理便推出山川河海也有神。其实，上帝不同国君，中国人因为对上帝的认识不够，因此所推出来的便有许多错误。但不要紧，中国人肯动脑筋，既然推理推出个「上帝」来，我们正可以将圣经的真理小心解释，帮助他们清楚认识上帝。

引导先祖父的西教士，他懂得这些，所以能够将先曾祖父带到上帝面前来。可惜以后的西教士，大多夜郎自大，骄矜自是，不懂我国得天独厚，结果枘凿不入。因为

得不了人，不得不改变办法，或用势力（指庚子年后），或用金钱（包括救济品及帮助留学），因此所吸收者，不少是投机份子，平时还可以装门面，逼迫来时便高飞远走，不知所终。

曾祖父自己得道，誓愿与人共享福音的好处。他像使徒时代的信徒，以传福音为己任，虽经历多苦，仍不退缩。所以能引领多人归主，如果今日的信徒，能够学效初期信徒努力领人归主，教会一定大大兴旺了。

我走过很多地方，看过很多信徒，每一位热心爱主的信徒，他的后裔莫不大受祝福。以先祖而论，他们甘心为主牺牲，上帝赐福他的后裔，使他们有地位，有名望，儿孙满堂，左右前后，深为乡人所敬重。

这并不是迷信，实有至理存在。

纵观世人，勤俭成家，便饱暖思淫欲，想讨个小老婆，享齐人之福。有了钱，生活舒适，便想享乐，他们大多纵情声色，嫖赌饮吹。而他们的子孙，不知稼穡艰难，只晓得沉迷酒色，自甘堕落。就是这样，守成不易，转眼成空。一个信耶稣的人并不如此，他们恪守圣经一夫一妻制度，心心无外鹜，情有独钟，建立一个快乐敬虔的家庭，「家和万事兴」，便可过著幸福的日子。他们有家庭礼拜，主日事奉，读圣经，遵圣训，教子有义方，儿女少小便学习行走正路；有一个正确的人生目标，长大了到社会去，便会远离罪恶的试探，保持光明正大。这样的人很容易得到朋友的信任，到处工作顺利，事业亨通。何况他们还有又真又活的上帝，一生指导和赐福，永活的救主耶稣，随处同在，随时拯救。「天助自助」，「福自天申」，他们的发达与繁盛，实有必至，理有固然者。

（注：本文有关巴色会东来资料，谢谢巴色会叶贵廷牧师供给资料，谨此致谢）

全书完